

上海市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浦绿容〔2025〕8号

关于张江“城中村”改造项目江欣田 B05-17 地块绿地工程初步设计方案的批复

上海中建张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张江“城中村”改造项目江欣田 B05-17 地块绿地工程上报初步设计的请示》（司设字〔2024〕1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审核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范围及规模

本项目位于浦东新区张江镇，东至广兰路、西至马家浜河道，南至江春路、北至吕家浜河道，占地约 0.4865 公顷（以实测为准），规划地块性质为公共绿地。

二、工程建设内容

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化种植、土方工程、园路铺装、景观小品、配套建筑、室外水电等配套工程。

三、总体设计

（一）本绿化工程以“灿烂张江栅”为设计主题，结合现状街巷尺度，搭配景观小品，延续江南风情特色，塑造一个以景观

为特质，以游憩休闲、景观观赏、邻里交流等多种功能叠加为内核的绿色休闲场所，总体定位符合地块特点及绿地的设计要求。

（二）本工程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如下：总用地面积 4865 平方米。其中绿化种植面积 3507 平方米，占总面积 72.09%，园路、铺装场地面积 1358 平方米，占总面积 27.91%。总体经济指标符合《城市绿地设计规范》要求。

四、工程设计

原则同意本项目初步设计内容。

（一）种植设计

植物种植以伏的疏林落叶乔木混，以自然式的种植为主，根据不同的空间环境进行具体布置。

风貌景观种植区：位于地块东侧，为延续原有江南水乡风情，保留原有大香樟，梳理下木。在入口处点植樱花，建筑外围处循环间隔种植水杉和山茶，丛植棣棠、常绿鸢尾软化硬质水岸，沿路以常绿灌木和开花地被多层次序列布置，打造具有秩序感的入口空间；

滨河游憩种植区：衔接风貌区，水岸丛植樱花、银杏和水杉，另一侧种植香樟、四季桂、鸡爪槭组团式种植，下木搭配开花色叶灌木粉花绣线菊、茶梅、金森女贞、毛鹃等，创造宜人的游憩空间；

杉林花趣种植区：位于地块西北转角，植物种植以水杉为主，点植乌桕、朴树、鸡爪槭，搭配常绿植物香樟、四季桂，下木种植长效花境，形成四时景易的雅致休憩空间；

疏影活动种植区：位于地块南侧，以乌桕、银杏、水杉、榉树为主，搭配樱花、梅花、桂花、木芙蓉等开花小乔，下木种植黄馨、亮晶女贞、大吴风草、绣球、夏鹃等组团式种植，营造疏林草地的林下活动空间。

本工程彩化植物占总植物量比大于 70%，主要特色树种为乌

柏、水杉、樱花、鸡爪槭、银杏等。

(二) 竖向设计

竖向设计应满足植物生态习性要求，现状场地应与周边市政道路标高顺接，结合场地的地形特点、平面功能布局，宜就地平衡土方。

(三) 园路铺装

主园路宽 2 米，应采用黑色沥青加红蓝双划线并按上海市绿道标准设计，次园路宽 1.2-1.7 米，采用仿石砖，局部增加汀步。

(四) 给排水

绿地内雨水按照道路坡度排至市政道路，市政道路雨水排入就近道路排水系统。绿地灌溉采用设置洒水栓形式人工浇灌。

(五) 电气及照明

保障必要的照明系统，园灯设计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，着重突出重要节点的点光源如休憩地坪处景观亭等。照明灯应采用节能灯具。

五、其他

(一) 绿地内应按规范设置座椅、植物铭牌、标识系统。

(二) 其他请按照专家审查意见进一步优化设计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执行。

(三) 绿地建成后应经绿化部门进行公共绿地（防护绿化）验收后方可对外开放。

特此批复。

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5 年 1 月 16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浦东新区绿化管理事务中心。

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

2025 年 1 月 16 日印发